网络竞价须知

（项目编号:LCCQJJ20250507）

连城县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依照国家法律、法规、政策为本次竞价活动提供服务。现将有关竞价事项告知如下：

**一、公开竞价时间、报名时间、竞价地点**

竞价时间：2025年5月7日9:30开始至9:50止（20分钟）。

竞价地点：权益云交易平台或微信公众号“权益云交易平台”

报名时间：2025年4月29日至2025年5月6日17时(节假日除外)

报名地点：福建省龙岩市连城县莲峰镇李彭村彭坊桥路1号4层

联系电话：18039848961

**二、项目概况及合同要求**

**1.项目名称**：水稻病虫防治作业服务采购项目。

**2.项目概况：**

**2.1服务内容：**针对采购人种植生产的约4858亩进行水稻病虫防治飞防作业。

**2.2服务要求：**

1）设备要求：要求提供符合国家标准的无人机设备，设备数量满足作业时间要求，在成交后提供设备型号、性能参数等信息至采购人报备。

2）人员要求：配备专业飞防操作人员应具有相应无人机飞行资质证书，作业过程中严格遵守安全规范，成交后须提供操作人员资料（身份证复印件、无人机飞行资质证书复印件）至采购人报备。

3）质量要求：达到均匀喷洒、无漏喷重喷，防治效果需达到病虫害防治率不低于90%，若未达标须免费补喷（免费补喷农药由采购人提供，但农药费用由成交人支付），成交人不得有异议。

4）作业记录:作业结束后用清水彻底清洗药箱、喷头及管道，废液收集至专用容器交由环保部门处理。填写作业记录表，包括喷洒时间、地块编号、农药名称、用量及天气状况后提交采购人或技术专家备案。

5）成交人需确认操作人员持有农业无人机操作证或经过专业培训，作业时应避免飞越人群或牲畜上空，不得发生人员伤亡事故，造成人员伤亡事故的，由成交人承担一切责任。

6）特殊情况处理:遇到村民围观时暂停作业，耐心解释安全距离要求，必要时出示政府备案文件。

7）法律合规:遵守当地空域管理规定，提前向农业农村局报备作业计划，飞行高度不得超过地面120米。禁用国家明令禁止的高毒农药，每亩农药用量不得超过《农药合理使用准则》标准。

**3.服务费限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最高限价：70441元** | | | | | |
| **竞价保证金：1000元** | | | | | |
| **项目** | **单价（元/亩）** | **数量（亩）** | **合计（元）** | **项目** | **备注** |
| 飞防作业费  （含设备） | 14.5 | 4858 | 70441 | 飞防作业费（含设备） | 1、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是否使用成交单位的飞行设备；2、价格包含保险费、运输费等相关税费。 |
| 飞防作业费（不含设备） | 11 | 4858 | 53438 | 飞防作业费（不含设备） |

**4.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所有水稻的病虫防治（水稻经收割结束）。

**5.付款方式：**按水稻种植季（早稻、中稻、晚稻）支付，根据飞行设备实际使用情况，结合当季完成水稻飞防作业的实际面积且符合质量要求的，支付当季飞防服务费的100%。

**6.违约责任：**

1）成交人应在服务合同签订时提交设备信息及操作人员资料（身份证复印件、无人机飞行资质证书复印件）至采购人处备案，否则视同虚假响应，采购人将没收其竞价保证金，取消销其中标资格并处以合同金额10%违约金。

2）成交人飞防作业质量要求应满足本竞价文件规定要求，若未达标须免费补喷（免费补喷农药由采购人提供，但农药费用由成交人支付），成交人不得有异义，免费补喷数量达到两次及以上的，还应扣发当季飞防服务费的10%。

**7.特别提示：**本项目不集中组织现场踏勘，竞价人可根据本公告所提供的内容要求自行踏勘现场(相关责任由竞价人自行承担)，竞价人对本次供货内容应有充分认识，自行判断能够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费用。成交人不得以实际情况与现场不一致而要求采购人给予以补偿。

**三、竞价资格**

1.竞价者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国内企业或个体工商户（失信被执行人除外）。

2.竞价者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能力。

**四、竞价保证金**

1.保证金1000元，必须于2025年5月6日17时前汇到本公司指定账户（户名：连城县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开户行：农业银行连城县支行，账号：1377 0101 0400 18263）报名参加的竞价人与缴交竞价保证金的名称要一致。竞价保证金缴至以上账户时，交款单中“款项来源”或“用途”一栏内须填写“\*\*\*\*人的竞价保证金”。

2.竞价成交后，成交人必须在成交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签订《竞价结果通知书》，并在签订《竞价结果通知书》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委托人提供《服务合同》，由委托人经过相应审批程序后签订。

3.成交人的竞价保证金可以直接抵作交易服务费，如有剩余，在成交人与委托人签订《服务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回。

4.未成交人的保证金，在竞价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遇法定节假日顺延）无息退回。

**五、竞价手续**

1.有意参加竞价人应提供如下有效证照复印件：

（1）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签订完整的承诺书；

如法定代表人无法亲自到现场办理竞价手续的，应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以上材料复印件须注明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

2.报名方式

**参加本次竞价会的竞价人需在规定的时间前交纳竞价保证金并登录权益云交易平台办理竞价登记手续，同时将报名资料递交给我司，材料可以采用现场或邮件方式递交。**

3.竞价人应自行至权益云网站学习竞价流程，注册竞价系统账号并在报名截止时间之前登录竞价系统申请竞价（支持微信公众号“权益云交易平台”），根据流程上传相关资料，若有疑问应及时咨询本公司业务部门；由于竞价人竞价材料未按时提交、或者竞价申请未按时提交而导致本公司无法进行资格审核、或者竞价账号未注册或者未激活的，均视为竞价人放弃本次竞价报名。

4.如委托人撤回竞价标的，竞价人已经交保证金的，保证金即予无息退还，竞价人对此不得有异议，且本公司不对竞价人承担任何损失，此是竞价人参与本次竞价的先决条件。竞价人一旦报名成功，即视为同意本公司的前述免责内容。

**六、竞价程序**

1.本场竞价须三家及以上竞价人在规定时间内参与竞价，如果在规定时间内参与竞价的竞价人不足三家，则按流标处理，竞价人不得有异议。

2.意向竞价人应至权益云网站或微信公众号“权益云交易平台”注册用户名，并于报名截止时间前至本公司办理报名竞价手续，登录到权益云报价大厅申请参与本场竞价。

3.采用网络**反向一次性**报价的交易方式，以“价格优先，时间优先”（即同等价格时，以报价时间优先）确定本次竞价标的的成交人。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相等时，以先报价的竞价人为成交人；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相等，报价时间相同时，则以报名时先缴纳竞价保证的竞价人为成交人；若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相等，报价时间相同，且缴纳竞价保证金时间相同时，则以报名时先提交报名材料的竞价人为成交人。

4.**竞价人应在系统填报总价，报价不得超出控制总价否则报价无效，填报最低的竞价人作为本项目成交人。**

5.特别提示：标的经公开征集到合格竞价人,则竞价人应以不高于最高限价进行报价，成交人应签署《竞价结果通知书》等相关文件，否则视同为违约。

6.本公司有权就竞价时间做出调整，如有调整将在本公司网站进行公告。

**七、交易服务费**

**竞价成交后，本项目按成交价为基数×1.5%向成交人收取交易服务费，不足3000元的，按3000元包干计取**。交易服务费直接由本公司从成交人缴纳的竞价保证金中扣收，不足的，成交人**必须在成交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补齐。交易服务费未按期付清的，视成交人根本违约，竞价保证金不予退回。

**八、结算方式**

以竞价公告为准。

**九、税费承担**

竞价人自行承担参加竞价会有关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差旅费、邮寄费、资料费等）。

**十、违约责任**

成交人应价后反悔的，或不即时签订《竞价结果通知书》，或逾期未缴纳交易服务费，本公司按违约处理，其竞价保证金由本公司扣除项目交易服务费用后转入委托方账户，同时《竞价结果通知书》自动失效，并视情对竞价标的再次竞价或处理，对于再次竞价金额后若低于第一次竞价金额的，就差价部分委托方有权向该成交人提起赔偿诉讼。

**十一、注意事项**

1.因不可预见的原因导致上述竞价交易方式不能正常进行的，本公司有权中止交易或临时决定采用其它竞价方式和竞价交易规则，竞价人对此不得有异议。

2.竞价人应妥善保管好用户名及密码，用户名为竞价人参加网络竞价的唯一合法身份，所有用户登录后的报价均视为竞价人本人真实意愿的表示。如用户名丢失或被他人盗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竞价人负责。

3.成交后，成交人应当与委托人签订《**服务合同**》，并严格履行，双方的权利、义务以《**服务合同**》约定为准。

4.因委托人、成交人的原因造成不能签订相应的合同或解除合同、合同无效的，我司不承担任何责任。签订《竞价结果通知书》视为我司对成交人的合同义务履行完毕。

**十二、特别提示**

|  |
| --- |
| 1.申请人必须对本项目情况及竞价流程进行充分的咨询和了解，一旦参与竞价，视为无异议，并对项目存在或可能存在的瑕疵表示认可，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风险。  2.竞价文件如有更正修改，公告将在连城产权交易网（网址：**http://www.lcxcqjy.com/**）上发布，请潜在竞价人随时密切关注上述网站并下载相关信息，本公司不再另行通知（相同内容如有多次修改，以最后一次修改为准）。潜在竞价人未查看、下载修改内容的，后果自行承担。  3.有需要通知事项时，本公司以竞价人报名时载明的联系电话、联系地址（未另外注明的以身份证为准）作为联系依据，通过邮件或语音、短信的方式通知竞价人，即使竞价人不签收或未收到通知，均视为竞价人已收到通知，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竞价人自行负责。竞价人成为成交人参照此条款执行。 |

 连城县国有资产产权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8日